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理事会主席
罗伯特·高贝·冈萨雷斯先生
在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GIACC）第一次会议上的开幕致辞

（2008年2月25日，蒙特利尔）

女士们、先生们，欢迎你们来到蒙特利尔，并对各位抽空参加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GIACC)这一重要的第一次会议，亲表赞赏。

过去十年来，气候变化问题一直是深入研究和辩论的一项主题。

国际民航组织讨论与国际航空有关的各种环境问题，迄今约有40年了。1968年，国际民航组织大会通过了一项决议，指示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制定控制航空器噪声的国际规范及相关的指导材料。1971年，大会将这项作用扩大到评估国际航空排放的环境影响。也是在1971年，理事会通过了《航空器噪声标准和建议措施》，并把它定为《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16。1983年，理事会作为其下属技术委员会设立了航空环境保护委员会（CAEP），将噪声和排放这两项任务并入了一个委员会。

最近，在去年9月，大会第36届会议决定设立这一称为GIACC的小组。大会第36-22号决议附录K规定了你们作为该小组成员的任务。自那以后，国际民航组织一直按照参加大会的成员国提供的指示来进行工作。

随着我们开始这一进程，分配给这一小组的任务范围必须得到充分了解。为此目的，现将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批准的职权范围提供给你们，会议期间对其将与理事会的意见一并进行审议。

为这一小组构建的任务范围很广，以便于审查一切现有备选方案来处理航空对气候变化的影响问题。这包括，除其它外，改进航空器技术和地面设备、效率更高的运行措施以及更广泛的使用此类措施、改善空中交通管理以提高效率、缩短航路和减少拥塞、使用基于市场的措施，包括积极的经济激励措施、在投入使用的机队中部署现代和高效的航空器、以及用以改进国际民用航空的环境效绩的其他备选方案，可供这一小组审议。

如你所熟知，对大会决议关于气候变化的一个要素，曾经讨论了很久。这就是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将住所在其它国家的运营人的航空器运行，纳入本国或本地区的排放权交易方案的问题。大会的决定是，只有在国家之间的相互协议基础上，才应这样做。

我希望强调，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的任务并不包括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决定既然已经做出，我们必须向前进。我们现在期待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制定并向理事会建议一项基于协商一致的、积极进取的行动方案，它应该反映出所有缔约国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的共同愿景和决心。除其它外，这将包括：

- 制定一项实施框架
- 确定衡量进展情况的办法

- 确定可能的理想目标
- 报告因各缔约国和各利害关系方采取行动所产生的进展

我还希望强调，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必须在大会协议确定的协商一致基础上进行审议。我意识到这将具有挑战性，但却是绝对必要的。如果我们要鼓励实质性的和果断的行动的话，我们所制定的报告就必须是能够得到所有利害关系方赞同甚至是欢迎的。

为了促进协商一致，将不邀请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的顾问和观察员参加审议。我确信你们与我一样认为有必要采取这一步骤，因此会对此表示相应的支持。

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的首次会议的议程规定要选举会议官员。在这方面，本次会议及今后的其它会议开幕时都将选举一名主席和一名共同主席。本次会议开始时，由秘书处提交了三份工作文件，以促进小组的讨论。我期待着国际航空与气候变化组的参加者将向今后的会议提交工作文件。

数年来，国际民航组织成功地促进了航空运输自由化和执行标准和建议措施等举措和政策。环境问题也不例外。国际民航组织将继续在这一领域发挥其领导作用，并倚重成员国的合作和支持。本组织将遵从各国的意愿，推动为改善环境所采纳的各项全球举措和行动。

我们即将开创一项对国际民航组织和国际航空至关重要的进程。我敦促你们以开放的胸襟和合作的精神进行这项工作。我们知道世界的目光在注视着你们，而且期望是很高的。我深信，在此云集的高级官员，是有能力和动力完成这项使命的。

女士们、先生们，我谨向你们致以最美好的祝愿，祝会议圆满成功。